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12-010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报告摘要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周才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存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平湖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盾安环境
股票代码	002011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晓梅	王靓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工业园区聚园路 8 号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工业园区聚园路 8 号
电话	(0571) 87113798	(0571) 87113776
传真	(0571) 87113775	(0571) 87113775
电子信箱	dazq@dunan.net	dazq@dunan.net

§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总收入 (元)	5,037,462,412.72	3,695,219,243.82	3,695,219,243.82	36.32%	2,281,741,063.87	2,281,741,063.87
营业利润 (元)	257,413,820.64	312,035,974.32	312,035,974.32	-17.51%	221,980,023.71	221,980,023.71

利润总额 (元)	312,271,936.61	331,572,042.45	331,572,042.45	-5.82%	238,334,360.89	238,334,36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293,006,043.15	218,185,956.24	218,185,956.24	34.29%	160,381,354.58	160,381,35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252,329,989.26	202,582,993.96	202,582,993.96	24.56%	149,365,323.08	149,365,32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442,497,582.70	291,717,088.11	291,717,088.11	51.69%	150,803,494.96	150,803,494.96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元)	7,522,524,004.79	5,221,712,035.19	5,221,712,035.19	44.06%	3,118,142,139.55	3,118,142,139.55
负债总额 (元)	4,434,545,422.42	3,250,961,416.22	3,250,961,416.22	36.41%	1,033,787,215.31	1,033,787,21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2,958,344,440.68	1,872,463,078.89	1,872,463,078.89	57.99%	1,898,138,366.58	1,898,138,366.58
总股本 (股)	837,937,460.00	372,363,730.00	372,363,730.00	125.03%	372,363,730.00	372,363,730.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857	0.5859	0.2930	31.64%	0.4789	0.239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827	0.5846	0.2923	30.93%	0.4789	0.23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322	0.5440	0.2720	22.13%	0.4460	0.22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21%	11.53%	11.53%	2.68%	11.73%	11.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24%	10.70%	10.70%	1.54%	11.09%	11.0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53	0.78	0.78	-32.05%	0.40	0.40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 (元/股)	3.53	5.03	5.03	-29.82%	5.10	5.10
资产负债率 (%)	58.95%	62.26%	62.26%	-3.31%	33.15%	33.15%

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94,240.47		-3,602,341.60	-993,678.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	57,585,441.93		19,400,160.20	13,536,196.84

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97,845.12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4,650.00		1,093,766.04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561,521.20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8,688.49		2,426,623.73	4,466,715.4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0.00	-1,549,098.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0.00	276,267.26
所得税影响额	-13,132,620.55		-3,926,257.13	-2,980,792.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328,488.53		-448,355.28	-1,739,578.32
合计	40,676,053.89	-	15,602,962.28	11,016,031.50

§ 4 股东持股情况和控制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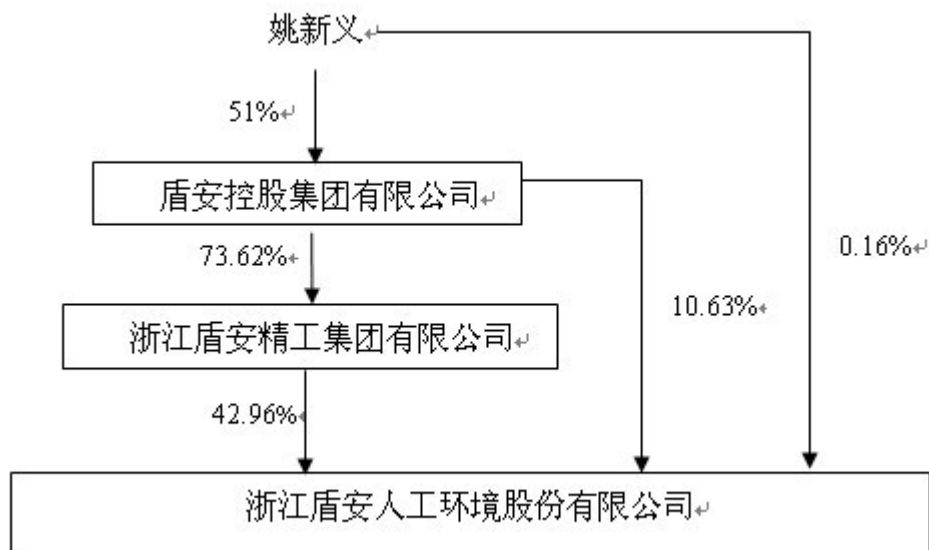
4.1 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36,031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36,05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96%	360,000,000	0	180,000,000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3%	89,069,416	0	0
陈伟峰	境内自然人	1.79%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海亮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	国有法人	1.30%	10,928,000	0	0
天津远策恒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9,900,000	9,900,000	0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7%	9,000,000	9,000,000	0
浙江天堂硅谷久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8,800,000	8,800,000	0
西安长咸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	8,600,000	8,600,000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	8,600,000	8,60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9,069,416	人民币普通股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	10,9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7,245,089	人民币普通股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4,808,22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488,119	人民币普通股
周学军	4,029,456	人民币普通股
王涌	4,023,58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3,999,853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为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报告期内，王涌先生在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与其存在关联关系；周学军先生在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与其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前 10 名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5 董事会报告

5.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概要

2011 年度，公司紧紧围绕“十二五”战略规划，努力化挑战为机遇，变压力为动力，较好地达成了年度经营目标；同时，公司坚持大力发展节能环保和新能源产业的导向，贯彻“从制造向制造服务转型，从提供产品向提供系统转型，从供应商向运营商、服务商转型”的发展思路，取得显著进展。201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3,746.24 万元，比上一年度增长 36.3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00.60 万元，比上一年度增长 34.29%；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49.76 万元，比上一年度增长 51.69%。

1、2011 年度开展的主要工作如下：

(1) 强化自主创新，做精传统业务，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以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为契机，对组织机构和运营管理进行调整和优化，强化研发平台、知识产权和信息平台、基础管理平台建设，并在加大研发投入的基础上，实施研发管理创新，为创新工作的持续进行提供制度保障。

同时在传统产业领域实现了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不断推陈出新：

①中央空调领域

公司研制的离心式冷水机组顺利通过“国家压缩机制冷设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性能达到国家一级节能标准，成功攻克了这一在中央空调领域位于金字塔尖的技术，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技术实力，增强了中央空调的竞争力，也为公司在可再生能源和核电等特种领域的持续发展提供了产品和技术保障。

成功与国际技术领先企业合作开发椭圆管换热器、空调智能终端全空气诱导辐射整流单元等产品，使公司产品更节能、舒适、健康，不仅大大提升了中央空调的技术品质，也开辟了新的市场空间。

新开发的中央空气节能认证产品涵盖冷水机组、单元机、屋顶机、水（地）源热泵机组四大品类，其中水（地）源热泵机组品类成功入选全国保障性住房采购清单，公司成为其官方网站第一家公示的中央空调生产企业。

②制冷配件领域

完成制冷配件全系列节流控制元件的开发，加速推进二代产品的规模化销售；以智能控制为方向，重点开发压力、温度、湿度控制元件的三代产品布局业已展开。

压力传感器项目得到推进，该产品广泛应用于空调、汽车、医疗电子及其他工业领域，市场广阔。目前已开发两款空调用压力传感器，并通过浙江省新产品鉴定。

一代产品升级工作不断深化，以部件新材料替代和系统集成组件为代表，在广泛的市场区域内推广成效显著；同时工艺创新也取得可观的经济效益。

③热工领域

公司开发的翅片式冷凝器及蒸发器产品，通过铁道部现场评审认证，顺利取得特种客车、轨道交通行业制冷设备换热器产品的生产资质，公司成为唯一通过铁道部运输局认证的冷凝器及蒸发器生产企业。

积极开发化工、核电等新领域的非标压力容器产品，核电换热器产品已实现批量生产，并成功研发多晶硅还原炉与氢化反应器并取得 D1、D2 类压力容器设计资质。

公司研发的世界首台为 600MW 循环流化床超临界锅炉配套风机交付使用，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有效支持国家电力升级转型和装备国产化的进程。

④知识产权管理

2011 年，公司共获得授权专利 106 个，其中发明专利 3 个；申请受理专利达到 175 个，其中发明专利 68 个。

公司主持（参与）制（修）订了《水蒸发冷却空调器组》、《核电厂用蒸汽压缩循环冷水机组》、《干式风机盘管机组》等国家或行业标准，累计执笔或参与起草的国家或行业标准已达 30 个，行业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公司的科研创新工作，获得了各级政府和行业部门的高度认可，多个新产品获得省级、行业级、国家级奖项，公司自主开发的“满液式螺杆水（地）源热泵机组”项目获 2011 年度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新型动力头热力膨胀阀技术获得 2011 年度浙江省科技成果转化二等奖；污水源热泵技术及机组研究获得 2011 年度浙江省科学技术三等奖；“工商制冷行业限制物质的减排及替代应用技术研究”通过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初评。

(2) 加快新兴产业转型升级和商业模式创新，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①可再生能源业务市场业绩突飞猛进**

凭借城市原生污水源热泵系统的专利技术和工艺优势，公司积极探索与实践可再生能源的技术、运营模式和商业模式，通过 EPC、BOT 和 BT 等多种模式的快速推进，相继在山西平定、天津临港、山东庆云、江苏大丰、河北武安等地签订重大可再生能源供热（冷）合同，在可再生能源市场上树立了强大的品牌形象。

公司明确了节能产业发展思路，以天津滨海高新区设立的盾安（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作为节能产业集投资、管理、研发等职能于一体的总部和示范基地，致力于利用工业余热、城市原生污水、可再生水源（井水、海水、湖水等）及土壤源等可再生能源，采用 BOT、BT、EPC 等模式，解决城镇集中供热（冷）问题，通过设计、设备供应、工程施工、运营管理 etc 全方位服务，快速占领中国北方可再生能源利用市场的制高点。

探索新的商业模式，完善市场战略布局，加强区域能源规划、投资、系统集成及管理，以电厂余热利用作为重点突破，推广能效分享型的 EPC 商业模式，利用电厂冷却水的余热为建筑物供热（冷）。2011 年 10 月公司与华能泰安众泰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冷凝热利用供热合同》，标志着公司全面展开工业余热回收利用业务，达到节能、减排的目的，并为公司后续推进绿色建筑、能效检测与认证、碳排放交易等节能产业商业模式创新奠定了基础。

②新能源业务加快推进

公司多晶硅项目自 2010 年 4 月动工以来，克服当地自然条件恶劣、配套能力差等诸多困难，通过科学统筹与精心组织，于 2011 年 9 月试投产，较原计划提前了 7 个月时间；通过强化招投标管理、优化工艺、优选设备的创新，年产能由原先规划的 3000 吨提升至 5000 吨；产品经检测，主要指标均完全达标。同时公司成功入围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多晶硅行业准入条件》首批企业名单。

③核电暖通系统集成取得突破

公司设计制造的核级离心风机和轴流风机产品于 2011 年 8 月顺利通过中国核动力设计研究院国家重点实验室抗震试验，并于 12 月正式取得国家核安全局颁发的核级风机设计、制造许可证，已具备核电暖通系统集成能力，将给公司未来发展带来持续

动力和深远影响。

④冷链领域

在成功开发冷库和超市冷链产品的基础上，建成包括大型分体展示柜、大型风冷冷凝器、冷风机等全系列产品的生产能力，并已成功中标超市和冷库冷链产品招标项目。

⑤海外并购打造全球智能控制领先技术平台

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实施了对美国 Microstaq, Inc. 主要资产的收购，从而快速切入硅控制微电子领域，强化了制冷配件产业三代产品的技术和市场布局，加快了从单一功能执行元件向系统控制产品转型升级的步伐，并为向更尖端前沿的智能控制领域延伸、在全球范围内取得领先地位奠定了基础。

(3) 推广卓越绩效管理，加强管理与制度创新，提升企业综合管理能力

①全面推广卓越绩效管理，辐射战略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质量管理等企业经营各环节，进一步提升了企业管理水平，公司因此获得 2011 年浙江省政府质量奖。

②践行“以人为本”的理念，建立和完善了统一的薪酬激励体系，全面实施利润分享的激励制度，实现公司与员工目标统一、协作共享的利益共同体。

③加强人才队伍的系统化培训，结合员工职业生涯规划制度的全面推广，提升员工的自主成长性。

④进一步推动和优化“强化终端管理，划小核算单元”，持续加强企业基层管理，促进内部各核算单元由生产型、管理型向经营型的转变。

⑤通过 ERP、精益化生产、目视化管理等现代管理工具的应用，提升了公司运营效率。

2、2011 年度工作中存在的不足之处：

(1) 面临人力成本不断上升与原材料成本高位运营对企业成本控制提出了更高挑战。

(2) 人力资源建设工作与企业转型升级所需中高级人才的要求存在一定差距。

(3) 企业规模快速扩张和跨产业经营管理，对企业管理和资源整合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5.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通用设备制造业	503,746.24	397,163.80	21.16%	36.32%	36.61%	-0.16%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制冷设备产品	122,395.41	88,780.07	27.46%	65.72%	76.10%	-4.28%
制冷配件产品	354,401.67	283,419.70	20.03%	29.59%	28.56%	0.64%
其他产品	26,949.15	24,964.03	7.37%	21.46%	25.73%	-3.14%

5.3 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财务报告

6.1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内蒙古盾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9 月建成试投产，鉴于多晶硅产业建设投入大、收益期长的特点，通过调查研究，并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对比分析，结合公司的自身情况，公司多晶硅业务机器设备折旧年限

按 20 年预计，公司现有其他业务机器设备折旧年限则仍按 10 年预计。

6.2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1) 因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2011 年 3 月，本公司与自然人付卫亮共同出资设立盾安节能（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17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 12019300004458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 18,000 万元，公司出资 11,16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62%，付卫亮出资 6,84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8%。本公司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1 年 12 月，本公司以货币资金 5,000 万元出资设立芜湖盾安中元自控元件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7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 34022100003473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公司出资 5,000 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1 年 12 月，本公司以货币资金 1,000 万元出资设立甘肃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9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 62092120000439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出资 1,0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1 年 11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盾安精工（美国）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10 万美元独家投资设立 DunAn Microstaq, Inc.

(2) 本期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A、天津临港大地新能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大地新能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新能源”）注册地位于天津临港，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合并前天津市金大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天津新能源 66%、34% 的股权。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盾安（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与天津市金大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王安民签订天津新能源股权转让协议，以 450 万元价格受让天津市金大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新能源 66% 的股权。本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30 日、2011 年 5 月 5 日分二次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并于 2011 年 4 月办妥财产移交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故自 2011 年 4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B、沈阳水务热源发展有限公司

沈阳水务热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水务”）注册地位于辽宁沈阳，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合并前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沈阳亿光年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世纪银茂有限公司、尚振国分别持有沈阳水务的 34%、33%、22%、1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盾安（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与沈阳亿光年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世纪银茂投资有限公司、尚振国、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签订沈阳水务股权转让协议，分别以 121.9 万元、116.6 万元、58.3 万元价格受让沈阳亿光年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世纪银茂投资有限公司、尚振国持有的沈阳水务 23%、22%、11%，合计 56% 的股权，计 296.80 万元。本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分别支付沈阳亿光年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世纪银茂投资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转让款，2011 年 5 月 3 日支付尚振国 70% 的股权转让款，2011 年 6 月 10 日支付北京世纪银茂投资有限公司 30% 的股权转让款，7 月 5 日支付沈阳亿光年投资有限公司、尚振国 30% 的股权转让款。2011 年 6 月办妥了财产移交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故自 2011 年 6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C、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风神”）注册地位于上海长宁，注册资本人民币 2,445.00 万元（合并前）。合并前薛权、江苏风神空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风神投资有限公司、上海风神中央空调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风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上海风神 40.90%、25.36%、20.45%、3.27%、10.02% 的股权。

本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与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薛权、江苏风神空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风神投资有限公司、上海风神中央空调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风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上海风神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1,030.70 万元价格受让苏风神空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风神中央空调销售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风神 25.36%、3.27%，合计 28.36% 的股权。同时本公司以 2,823.30 万元对上海风神增资，公司实际缴付出资额超出其在注册资本中所占份额的 905.80 万元，确认为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资业经上海信捷会计师事务所 2011 年 11 月 25 日信捷会师字（2011）6145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上海风神股权 60%、薛权持有上海风神 22.92% 股权、上海华风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海风神 17.08% 股权。本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14 日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625.77 万元，并于 2011 年 12 月办妥了财产移交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故自 2011 年 12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5 对 2012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才良

2012 年 3 月 13 日